

福建省水利厅文件

闽水审批〔2026〕78号

福建省水利厅关于 2026 年福建水文站网 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

省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：

你中心《关于审批〈2026 年福建水文站网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报告〉的请示》收悉。我厅项目评审中心组织专家对工程初步设计报告进行审查，提出了评审意见。经研究，我厅基本同意评审意见。主要意见如下：

一、建设任务和规模

建设任务为提升我省部分县级城区水情监测能力。建设范围以建溪流域为主，涉及南平市武夷山市、建阳区、建瓯市、顺昌县、松溪县、政和县、浦城县等 7 个县（市、区），兼顾漳州华安、

龙海、龙岩新罗、宁德古田、霞浦等 5 个县级城区。新建 150 个水位站，其中县级城区 5 个、沿河乡镇 14 个、中小流域水位站 82 个、小流域山洪村水位站 49 个。配套提升省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、南平水文水资源勘测分中心软硬件和安全设备。

二、建设标准

县级城区水位站防洪标准采用 50 年一遇，测洪标准采用 50 年一遇；临河乡镇水位站防洪标准采用 50 年一遇，测洪标准采用 30 年一遇；中小流域水位站、临河高风险村水位站防洪标准采用 30~50 年一遇，测洪标准采用 20~30 年一遇。

三、建设方案

在建溪流域和新罗区、华安县、龙海区、霞浦县、古田县现有监测站网基础上，新增布设各类监测站点，构建自动监测站点—分中心—中心监测体系，配套提升软硬件设施，满足新建站点数据传输、存储、应用及网络安全防护需求。

四、工期及投资概算

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工程实体施工、设备安装调试、系统联调、试运行及缺陷整改。

项目概算总投资 3378.86 万元。其中，建安工程费 1084.53 万元，仪器设备购置费 1704.67 万元，独立费用 428.76 万元，基本预备费 160.90 万元。

五、项目建设及运行管理

请你中心按照审查意见及相关工作要求，抓紧做好以下工作。

（一）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，抓紧做好建筑工程建设、设备采购和安装部署等工作。

（二）严格控制工程建设规模、标准、投资和工期。加强资金管理，专款专用。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、招标投标制、建设监理制、合同管理制和水利部有关规定，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。

（三）项目建成后，要及时组织合同完工验收，严格验收管理。项目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，应当及时提出竣工验收申请。

（四）项目验收合格后，及时组织制定运行管理制度，并严格按照相关技术标准和要求完成监测任务。

附件：2026 年福建水文站网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报告评审意见

福建省水利厅

2026 年 9 月 21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，厅计财处、防御与水文处、项目评审中心，福建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。

福建省水利厅办公室

2026 年 9 月 21 日印发

